

淮南近現代經濟史料

(淮南文史資料第七輯)



YH259/18

淮南近现代经济史料(之一)

(《淮南文史资料》第七辑)

淮南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淮南矿务局煤炭志编纂办公室 编印
淮南发电总厂修志办公室
淮南煤矿机械厂厂志编辑室

一九八七年二月

责任编辑：张 雪

特邀编辑：方传政 曹正起

责任校对：茅丽洁

淮南近现代经济史料 (之一)

编辑出版：淮南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承印单位：淮南日报印刷厂

批准书号：安徽省出版总局内(87)005号

出版日期：1987年2月

开本：32开

字数：140千字

印数：6千册

工本费：1.20元

淮南近现代经济史料（之一）

（《淮南文史资料》第七辑）

目 录

- 宋子文财团与淮南煤矿 方传政 (1)
我所知道淮南煤矿的缘起 程华亭 (4)
解放前淮南煤田及大淮南盆地地质述略 谢家荣 (16)
对抗战前淮南煤矿的片断回忆 赵在田 (38)
三十年代初期的淮南大通煤矿 张少逸 (44)
我所知道的大通煤矿 杨鸿基 (50)
在淮南九龙岗西矿工作回忆 施茂富 (54)
回忆淮南煤矿二、三事 李凤桐 (57)
回忆解放前后的八公山煤矿 李 瑞 (61)
淮南煤矿之开发与淮南铁路之修建 钟敏政 (66)
回忆淮南矿路警察总所 江耀淮 马哲民 (75)
谢家荣氏重要学术活动 潘企之 (81)
淮南煤矿大事记 云茂薰等 (83)
解放前淮南电力工业实况 赵炳文 (107)
对解放前淮南电厂的一些回忆 郑保裕 (117)
建国前淮南电厂对职员的管理和使用 曹正起 (127)

关于皖北各电业单位经营管理方式问题的

- 建议书 康保良 (130)
保卫电厂纪事 曹缉熙 (138)
解放前后淮南电厂的护厂斗争和反轰炸 曹正起 (143)
淮南电厂早期负责人之一李荣宝 曹 辉 (147)
淮南电厂大事记 曹正起 (149)
淮南煤矿机械厂的历史与发展 张建五 陈光武 (158)
淮南煤矿机械厂产品发展简述 丁卫东 裴 春 (178)
淮南煤矿机械厂大事记 张建五等 (190)
解放前的淮南面粉厂概况 胡俊贤 马清明 (203)
建国前的淮南航运史略述 黄佑钊 胡 奎 (210)
窑河闸史话 周士文 (208)
补白四则



宋子文财团与淮南煤矿

方 传 政

自1909年至1929年，淮南只有一座商办大通煤矿，1929年时叫做“华商大通煤矿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夏履平，总公司设在上海。资金总额为140万元，每股100元，共14000股，有股东281人。当时共有职工1400人左右，日产煤最高达千余吨。

官办的淮南煤矿（即九龙岗矿）是1930年3月开发的。“淮南煤矿系国民政府建设委员会于民国十八年开始创办，十九年春正式建局，二十年冬正式营业。资本全由建委会陆续拔付”。当时的建设委员会委员长是浙江财阀、国民党元老张人杰（静江）。

1933年12月，国民政府建设委员会聘任留美专家程士范先生负责筹建淮南铁路。其资金大多向中国、交通、中兴、浙江、兴业、上海、中南、大陆、金城等银行借款。次年6月正式开工，至1936年5月全线通车（干线215公里，岔道85公里）。总投资850万元。该路从勘探、设计、施工到营运、管理，完全由我国工程技术人员完成，这在当时的中国，是值得一提的。

淮南铁路建成后，煤矿生产迅速发展，也促成了商办的

大通煤矿和官办的淮南煤矿（当时只有九龙岗东西两座矿、四口井）联营联运。（过去大通从田家庵码头，九龙岗从洛河码头将煤炭通过淮河水路运至蚌埠）。1933年的大通、淮南两矿共出煤37万吨，到1936年两矿出煤炭达到81万多吨，成为黄河以南最大的煤矿，对东南沿海和长江中下游民族工商业的发展，有举足轻重的影响。同时，促进了沿海和内地的商品流通。沪、宁、苏、杭等地的工业产品以及洋货，成批涌进淮南；淮南地区及皖西的土特产，如六安的茶叶、竹器等山货由此外运，使当时的田家庵、大通、九龙岗三镇空前繁荣起来，一时商贾云集，淮南开始有了工矿城市的雏形。

淮南煤矿的迅速发展及其广阔的前景，引起了宋子文财团——中国建设银公司的注目。当时的国民政府建设委员会因淮南矿、路投资在短期内不能回收，资金周转困难。建设银公司便乘机对淮南煤矿及淮南铁路加以收购。淮南矿路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当时为1000万元，结果把50%的股本卖给了宋子文的中国建设银公司，其他银行买去20%，建设委员会保留30%。

1937年10月28日，国民政府经济部批准了宋子文所呈“淮南矿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的报告。淮南矿路股份有限公司名义上仍属国民政府建设委员会管理，但实际上已为建设银公司所控制。新的董事会由宋子文（董事长）张静江、唐寿民、程士范、杜月笙、孔令侃、孙科等21人组成。宋子文财团介入淮南矿路以后，以其雄厚的实力，加紧煤炭开采，产量增加很快。1937年，淮南煤矿和华商大通煤矿股份有限公司合计产煤104.5万多吨，首次突破百万吨大关，一跃成为全国五大煤矿之

一。

1938年6月4日，日军侵占了淮南煤矿。日本投降后，1945年9月29日，宋子文即派朱用和（为董事长）、程文勋（为总经理）等6人接管淮南煤矿及淮南铁路。次年，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与宋子文的中国建设银行公司签了一份交换股票协议书，将其在淮南矿路中占有的那部分资产转让给建设银行公司。协议书共五条：

（一）资源委员会将所拥有的淮南矿路公司股本国币300万元，从中提出250万元转让与建设银行公司。

（二）建设银行公司将所拥有的中湘煤矿公司股本国币30万元、西京电厂国币33万元及建行煤矿股本国币500万元转让与资源委员会。

（三）以上双方股本互相交换，不另付现款。

（四）双方股票或股权凭证于本协议书签订后一个月内互相交换，并分别向各有关公司登记转移。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各转一份。

经济部资源委员会代表

钱昌照（签字）

中国建设银行公司代表

宋子安（签字）

民国35年

从协议书签字以后，直到1949年元月18日淮南解放为止，淮南矿路公司的资本，除原“华商大通煤矿”的少数股本以外，80%以上的资产属于宋子文的中国建设银行公司。

我所知道淮南煤矿的缘起

程华亭 口述

张景周 整理

淮南煤矿的开发始于清末，先是由杜兴远、徐世忠、段书云三个官僚用土法摸索，继之以民元大通公司的合资经营，又继以1930年张静江官僚资本的开采。到了解放以后，才装备以新式设备，科学管理，大量开发，成为每年产煤1000余万吨的我国煤炭基地之一。今就我所知道的一些片断史实，简述于下。

一、清末私人三度开采的失败

在淮河以南，寿县和凤台、怀远三县之间有一列东西绵亘60里的山峦，其主峰相传是虞舜曾在这里耕种过的舜耕山。最东为花山（今日九龙岗矿所在地），最西为赖山（今日李一矿所在地），中部有洞山（今日淮南矿务局所在地）、赵家大山等等。赵家大山北麓下，有一小村庄名倪家瓦房。在清末时期，这是一片人烟稀少、土质瘠薄、农业生产极不发达的地区。据当地人传说：这个地方每遇暴雨，就流出颜色发黑的山洪，人们推测可能是地下蕴藏着煤炭的缘故。这种传说，由来已久。到了清末光绪年间，寿春镇杜兴远，听到这种传说很感兴趣，认为这是地下一笔财富，

“货弃于地”未免可惜，因有投资、发财致富的动机。经过多时策划，遂于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秋天，筹得银元三千，雇工百余名，来到赵家大山北麓倪家瓦房前面动手开采。这个原始开采所在，就是现在的大通矿所在地。

可是杜兴远本为一介武夫，他开采煤矿，原与国计民生无关，只是为了剥削劳力，替他私人创造财源。他自己又没有科学常识和采煤经验，全靠这些工人凭着一股干劲，摸索一点采煤的土法。开工以后，有的用铁锹朝地下深刨，有的用柳条筐往上搬土，苦干硬干，惜乎铁乏经验，摸不到前进的目标。为着人行道的出入便利，他们把井筒挖成平底，向里进得很远，但向下挖得不深，费了很多力量，仍不能挖到煤层。及挖到两三丈深处的时候，挖的都是上层煤渣，不能引火燃烧，难做燃料。一直挖到第二年春夏之交，已把原筹资金消耗殆尽，不得不宣告结束。

隔了不久，寿春镇商务处兼巡防统领徐吉忠觉得杜兴远半途而废，很为可惜，因又筹出两千银元，雇工数十名，仍到原地继续开采。但他既不研究过去杜姓失败的原因，又不作实地调查，也未能吸取烈山和枣庄两矿的先进经验，依然沿袭过去的土法子在这里顶着头皮硬干。结果白费气力，所得仍是无用的煤渣。干了不到一年，资金告竭，计划又告失败。

到了宣统元二年间（1909—1910年）烈山煤矿总办段书云（江苏人，清末曾任湖北巡抚）了解到杜兴远、徐统领开采淮南煤矿失败的情况，作了研究，认为这里煤层必深，产量必富，只因他二人都是外行，所以功亏一篑。于是他利用官僚资本，派人来到这里寻取财源。并且利用职

权，调用烈山矿的工头，来负责设计和施工。这些工头，有多年经验，自然可以结合当地情况，施行开采。开工以后，挖了3座井口，一下井即竖起土架，用牛皮包打水上来，藉以排除井下积水，便利挖掘的工作。两个井是向下挖掘，直上直下，挖的煤炭，盛到藤筐里面，用辘轳架一上一下的转运上来。这种法子，比较过去总算有点进步，稍可省力省工。及挖到十几丈深度的时候，煤质很好，能合火车、轮船使用燃烧的标准。是时津浦路已经通车，蚌埠已成为水陆交通商埠，需用燃烧甚殷。正在计划继续开采，向蚌埠运销的时候，适值辛亥革命，淮上军起义于寿州，接着皖北各州县闻风响应，兵马仓惶，该矿开采暂行停止。

二、民国初年大通煤矿公司的发起

民国成立，万象更新，各项工商企业逐渐恢复和发展起来。元年（1912）秋，有怀远县商人林庚臣、杨耀南等，发起招股集资，开办这座煤矿。因段书云曾有一度在这里开采的经过，且可利用他烈山矿的先进经验，也就去函相邀，段亦欣然加入。不久，招开筹备会议，定名为大通煤矿合记公司，公推林庚臣为经理，负责进行。当即依照开矿手续，向农商部清领执照，并划定矿厂范围，东起陈家巷，西至安成铺，东西计为二十里。各项手续办妥，即按照原定计划，及早开工，惟因股金暂难收齐，一切措施，都为经济所限，不能达到机械设备的要求。只得变更计划，暂用土法开采，俟有生产收入，再行改进。同时，段书云由烈山矿调来二三百工人，遂在以前开采的基础上动手开工。后来，由于原有基础，多可利用，能得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因而施工

不久，出煤很旺，质量亦好，物资在握，前途大可乐观。但是当时农村习惯，燃烧都用柴草，藉便积肥，因而农村销煤不多，必须向外地推广。经当地人倪聚之设计，购用2丈宽10里长的地皮，铺设一条由矿厂通至河岸的路基，以便由水路运煤销售。这条路基的终点，是为准河南岸一个渡口，附近并无人家，仅有一人以摆渡为生。渡夫姓田，搭了一间茅庵，食宿于此，后遂名此地为田家庵，这大概就是田家庵的由来。

路基修成以后，开始运输，用骡马驮，用大车推，编十余人为一组，推定一人组组长。关于领运数量和领发工资各样手续，统由组长负责办理，以免差错。接着，又于田家庵搭成草房十余间，作为卸煤的堆栈，名为下厂。河边备有运煤的帆船，随时由堆栈上船起运，如遇一帆风顺，一天多可达蚌埠。从此以后关于水陆运输，已没有什么困难。隔了不久，又购置了一段铁道的路轨和铁路推车，沿着已经铺成的路基，从矿区修至下厂，于是这一段陆路运输，又可减少很多劳力了。

大通矿到了这个阶段，关于生产和运输问题已经有了基础，所应积极争取的先决条件，只有销售出路而已。因为在这以前的时期，蚌埠方面的用煤，都是枣庄和烈山两矿到此倾销。大通矿初次问世，一则资本不厚，二则信誉未著，自然难与竞争。道设法与枣庄中兴煤矿总办戴理庵接洽合作，企图能在经济上和技术上得到他的大力支援。戴理庵祖居寿县东乡，与大通矿相距甚近（他在中兴矿所用出纳会计人员，多系家乡亲故），或者来往经过，对此早已垂涎。因此一经接洽，立即承认五万元股金。他又借技术工程人员，

亲自来到大通，做了进一步的勘查研究。他的意见，认为大通矿蕴藏无限，有利条件亦多，必须多下本钱，才能得到发展。在双方磋商之下，决定以土法与洋法并用，并利用中兴矿的报废材料，重新修整，运到大通矿装修使用起来。他又介绍柳江矿总办夏履平来任总经理，总揽一切，任董玉山为矿师，负生产责任，张子彦为经理，负内部一切责任，顾松龄为蚌埠办事处经理，负推销责任。经过这次调整，组织健全，责任明确，分工合作，面貌为之一新。后来，因为煤的推销，以蚌埠为唯一出路，又把蚌埠办事处组织扩大，储煤如多，顾经理又善于交际，业务遂逐渐发达。到了民国四、五年间（1915—1916年），为了加速水路运输，又购置轮船两艘、拖船多只，每日川流不息，供应无缺。自此以后，所有困难问题，都能得到解决，及至开到四、五十丈深度的时候，煤的质量更高，销路益畅，营业遂蒸蒸日上。年终总结，股东分息，每元可得净利五元，于是拥有资本的股东，无不欣欣然而有得色。

写到这里，觉得还有一段插曲，就是该公司经理张子彦生财之道，手法高明。对于少数几个人的特别拉拢，不妨略写几句。张子彦很有应付手段，在酬应上也处处周到，他所亲自招待的对他可利用的少数人士，除以美酒佳肴款待外，每于茶余饭后，常藉麻将牌，以为促膝谈心之具。在东宾入局之后，即由公司出纳人员捧出现金，送到各人座前，做为赌本，任其自由取用，乃至兴尽局罢，胜者可饱入私囊，负者即由公司记一笔空头支票，于是胜者得钱，负者亦不蚀本，胜负双方皆大欢喜而散。此外，尚有所谓“车马费”，则是按月照送。逢年过节，还有“年礼”、“节礼”的魄

赠。这些点缀，在“舍者”是资本家“多钱善贾”，为了加强联系，增进感情，以达到这些人对该公司的支持和帮助，原不惜其区区。在“受者”总云生活得“悠哉游哉”，但对此也甚感需要，所谓“多多益善，少也无妨”，“却之不恭，受之有愧”。与此同时，该公司对于具有封建势力的地方团队，也是一味恭维，并时有经济上的愧赠，这类人物，又是该公司必须拉拢应付的重要力量之一。写了这段插曲，也就可以看到当时社会上的形形色色了。

大通矿有一种极其黑暗的剥削压榨制度，就是工头制度（当时称为柜头）。工人为资本家卖力，得不到丝毫权利，自不待言，资本家对于工人不合法、不合理的剥削，已经很重，还又怂恿工头，额外剥削一层，这种双重剥削，压得工人们喘不过气来，可谓残酷已极。据我所知，这些工头的产生，并非经过什么组织，都是社会上具有相当势力的人，来向公司包揽，说他手下有多少劳力，愿做井下工人，可由他负责带领，所有工作任务和工资领发事项，统由他直接对公司负责办理。公司为了有利于剥削和减少麻烦，也就给与这种包工头以特权。这是大通矿工头制度所由来。

当时井下工人的组织，公司规定30人为一班，领班的称为工头。但是工头带的班数，却有多少不等，有带一班的，有带2班的，最红的工头，有带3班或4班的。手下带的班数越多，他的剥削收入数字越大。剥削的方式是：某某工头带的工人，每月或每日应领的工资，统由工头一人直接向公司领取，领到以后，就按照工资数字扣下2成（即10元扣2元），甚至另有其他名目，再行加扣，统归他个人受用。带一班的工头，每月可能越扣到600元以上，最红的

工头，每月可能扣到 2500 元以上，这种额外剥削的数字，真是骇人听闻。

大通矿对于发生塌陷、水火危险事故，并没有保障安全的措施。记得 1929 年秋天，董玉山矿师正同我们打牌消遣的时候，忽有人来报告，说是炭槽塌了一段，井下现有一班 27 人，不知是死是活。董玉山听到这话，急得没有主意，只说“这一班有老工人不少，他们能知道炭槽路线，只要有两三天功夫，刨了二号废井，就可由那里上来，不过井下没有饭吃，不能干活，很是问题”。后来用了总务科长余耀亭想的办法，在塌陷地段上钻筒，用铁管通到地下，与堵在里边的工人通话，知道都在干活，没死一个，当时就由铁管里送些馍馍和纸烟下去，及至挖到二号废井的时候，才从那里用牛皮包转运上来。这些人在井下过了几天，在上牛皮包的时候，尚听到他们说话，不料一出井口，就躺倒没有气息，经医师紧急治疗，才渐渐苏醒过来，结果死了 4 人。又有一次，井下刨出火来，当时就烧死 2 人。据老工人说：井下发生水火危险，水比火更为厉害。根据以上事实，可以看到资本家只知剥削劳力，贪图利润，不愿在生产安全设备上多下本钱，致使工人时时受到生命的危险。大通矿过去这个问题，又是难以辞咎。

三、官僚资本的掠夺经营

在民国 19 年（1930 年），大通煤矿公司里，突来一位生客，自称张仁农，是南京建设委员会委员，奉主委张静江之命，来到九龙岗开办煤矿，要请贵公司多与协助，并请夏履平总经理见面协商一下。张、夏原是旧日同事，晤谈

之后，取得彼此同意，张仁农就回南京去了。不久，张仁农从南京带来许多员工，来到九龙岗集上，挂起“淮南煤矿局”的招牌，接着就去看地点，准备盖房子和开矿井。隔了几天，发出通告，召开所谓“恳亲会”，藉与地方人士联络。当天到会的约有十七、八人，张仁农表示要请大家多予协助，大家也提供了一点意见，饭后，大家陆续告辞，张仁农拿出张静江的聘书，聘王龙亭、程华亭为淮南煤矿局高等顾问，后来二人坚辞不受，也就作罢。接着，矿厂的应用机件，就由南京陆续运到，积极布置，招收矿工，由于当地失业者很多，前去登记的就很踊跃，马上也就动工起来。九龙岗距大通矿的厂界陈家巷子，仅有二、三里路，淮南矿在九龙岗附近，开了一座矿井，（称为东矿）迤西不远，又开了两三个（称为西矿），这从地面上看来，似乎彼此比界，各不相妨，但是地下挖煤的路线，却已侵入大通矿的厂界。大通矿处在这样官僚资本压力之下，所谓“大鱼吃小鱼”，也不敢提出异议，只好任他为所欲为了。

淮南矿开工不久，因为占用私人地皮问题，引起一场风波。原因是，九龙岗附近住户，以周姓为多，现因淮南矿大事建设，任意占用地皮，事先并未按照大通矿的前例，通过议价给钱的手续，所有地面上的庄稼，都已遭到损失，这些靠庄稼吃饭的农民，一旦草籽无归，就要成为饿殍，为了争取生存，不得不起来反抗，并由周维寅为首出面力争。在这样情况之下，如果张仁农稍讲道理，也就要装出假仁假义的面孔，给以相当的损失赔偿，或做个议价给钱的正当措施。不料张仁农倚官仗势，狐假虎威，不但毫不理会，反说这样捣乱，必须严厉镇压，才可以伸国法而儆将来。便匆匆忙忙地

跑到南京，不知怎样张大其辞，向那不管人民死活的张静江报告，张静江又糊里糊涂地转报军事机关，严令驻在蚌埠的卫立煌，派兵驰往镇压。这种雷厉风行的举动，自然是风行草偃，谁敢说半个不字出来。果然，卫立煌的军队一到，不分皂白，不由分说，立把当日挺身仗义讲情说理的周维寅，予以就地枪决，并声言要继续拿办。于是这一群周姓老少，死的死，逃的逃，其余零星小户，谁不怕死，谁敢要钱，也就敢怒而不敢言了。

九龙岗的煤质很好，而淮南矿的开采，用的又是机器设备，自然出产很多，为了便利运输，修筑一条由九龙岗通至洛河街的铁路，以便由轮船转运蚌埠销售。后来，由于蚌埠销路不畅，势须转向长江上下游推销，经以矿产向中国银行押款一百万元，修筑一条由九龙岗至合肥的铁路，以便由合肥水道转运芜湖。及至修到合肥，又因水小转运不便，遂以修成的这段铁路为押品，向交通银行借款 150 万元，继续修到巢县。修成以后仍感到车运与轮运的两度装卸、辗转需时，太不经济，为了一劳永逸起见，复以路矿为抵押，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 万元，继续修筑，延伸到芜湖对岸裕溪口为止。总计这条铁路的修筑，分为三期，共借三个银行的 450 万元。铁路落成通车之日，张静江、吴稚晖等，都来九龙岗主持通车典礼，表示建委会建设淮南矿路的成功。时为 1934 年（民国 23 年）。

自淮南路通车后，除拨定车辆载运客货外，每日运煤固定 11 列车，直达裕溪口卸下。于是淮南矿的出产，全部运往芜湖，停止蚌埠市场的供应，遂把原由九龙岗通至洛河街的铁路拆除。后来淮南路与大通矿订立合同，按照每日运煤